



# 高林股份有限公司

## 一一四年第五次董事會議事錄

- 一、時間：一一四年八月十二日（二）上午十時三十分
- 二、地點：台北市敦化北路167號8樓(本公司會議室)
- 三、出席：董事長林陳雅子、董事鴻林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林聖智、董事鴻林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林育貞、獨立董事楊智綸、獨立董事林昇聖、獨立董事黃莉婷、獨立董事唐彥博
- 四、列席：財務長林增鑫、稽核室經理陳明玉、專案經理林友婷
- 五、主席：林陳雅子 紀錄：鍾文藝
- 六、董事出缺席狀況：董事7人全部出席。
- 七、主席致詞：略。
- 八、報告事項：
  - (一)上次會議事項執行情形報告：本項皆已依決議執行。
  - (二)重要財務業務報告：  
本公司截至114年7月底衍生性金融商品執行情形詳如附件1(P.5)。
  - (三)內部稽核業務報告：  
114年度第2季內部稽核執行或改善情形報告，詳如附件2(P.6~P.7)。
  - (四)其他重要報告事項：無。
- 九、討論事項：
  - (一)上次會議保留之討論事項：無。
  - (二)本次會議之討論事項：
    - 第一案：  
案由：本公司民國114年第2季合併財務報表審議案。  
說明：本公司民國114年第2季合併財務報表業已編製完竣，詳如附件3(P.8~P.12)，業經審計委員會審議後提報董事會討論。以上提請決議。  
決議：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。
    - 第二案：  
案由：本公司113年度董事個別酬勞發放案。  
說明：1. 114年3月13日董事會決議通過分派113年度董事酬勞按稅前淨利百分之一·五提列計新台幣1,725,569元。  
2. 發放董事酬勞個別數額（詳如附件），依董事酬勞分配案核決辦理。  
3. 本案業經薪酬委員會審議通過，提報董事會討論。以上提請決議。

(因本案由係決議董事個別酬勞分配之自身利益，依法各自迴避  
不參與討論及表決自身之酬勞分配)

決議：除依法各自迴避不參與討論及表決自身之酬勞分配外，經主席徵詢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。

### 第三案

案由：本公司113年度經理人酬勞發放案。

說明：1. 114年3月13日董事會決議通過分派113年度員工酬勞按稅前淨利百分之三·五提列計新台幣4,026,329元。

2. 發放經理人酬勞個別數額（詳如附件），依員工酬勞分配辦法規定辦理。

3. 本案業經薪酬委員會審議通過，提報董事會討論。以上提請決議。

決議：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。

### 十、臨時動議

### 十一、散會

主席：董事長林陳雅子



紀錄：鍾文藝

